

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6051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
287號

承辦人：許如玉

電話：03-9322634分機1235

電子郵件：g222894@mail.e-land.gov.
tw

260

宜蘭市女中路三段102號6樓

受文者：宜蘭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衛食藥字第10600120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長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「"美"鐵力旺糖衣錠」等10件藥品許可證1案，惠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，儘速將案內產品依藥事法規定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彰化縣衛生局106年6月3日彰衛藥字第106002003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公司持有之「"美"鐵力旺糖衣錠」等10件藥品許可證，因自請註銷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06年5月22日以衛授食字第1060018236號公告註銷之明細如下：

- (一)「"美"鐵力旺糖衣錠」(衛署藥製字第013044號)
- (二)「"美"健樂康錠」(衛署藥製字第014175號)
- (三)「"美"愛維康口服液」(衛署藥製字第017915號)
- (四)「"美"優樂酸口服液」(衛署藥製字第018025號)
- (五)「"美"鐵血寧糖衣錠」(內衛藥製字第008540號)
- (六)「"美"榮樂源E液」(內衛藥製字第008455號)
- (七)「"美"富力康糖衣錠」(內衛藥製字第009284號)
- (八)「"美"福樂源液」(內衛藥製字第009813號)



(九)「"美"宜得樂糖衣錠」(內衛藥製字第016480號)

(十)「"美"驅蟲樂顆粒」(內衛藥製字第008542號)

三、為確保民眾用藥權益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該市售品應依藥事法第80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辦理，業者應立即通知醫療機構、藥局及藥商，並自藥品許可證到期日起6個月內收回市售品，連同庫存品送經直轄市或縣(市)衛生主管機關驗章後，始得販賣。

正本：宜蘭縣醫師公會、宜蘭縣藥師公會、宜蘭縣藥劑生公會、宜蘭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局食品藥物管理科

局長劉建廷

食品藥物管理科科长莊淑姿決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长決行

